

君山区君山垵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2023-2025)项目工程总承包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HNTJ-GC-202402)

项目所在地区: 湖南省, 岳阳市, 君山区

一、招标条件

本君山区君山垵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2023-2025)项目工程总承包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7489.17万元, 招标人为君山区水利工程建设管理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1. 渠首(水源)工程: 新建自城机埠(37千瓦); 拆除重建瓦子湾机埠(74千瓦); 更换设备瓦湾机埠(37千瓦) 林角机埠(37千瓦)、松湖机埠(37千瓦)、官洲机埠(37千瓦)、岳华机埠(37千瓦)、桔园机埠(37千瓦)、横机埠(55千瓦)、五星机埠(110千瓦)。2. 输配水工程: 改造骨千支渠衬砌10条总长27.331千米其中跃进渠 2.135千米、围堤渠8.332千米、西环渠2.631千米、卫星渠1.222千米、北站灌渠(S)5.096千米、北站灌渠(N)0.488千米、五星中心沟0.400千米、五星灌渠 2.264 千米、五星围堤渠 3.572千米、自城渠 1.191千米。3. 渠(沟)建筑物与渠系配套设施: 新建11处分水闸、6处节制闸; 拆除重建4处分水闸、13处节制闸。4. 用水量测及灌区信息化: 量测水设施23处、视频监控站23处、闸门远控站36处、土壤墒情及自动气象站1处, 更新改造信息中心, 并配置相应软件系统。5. 配套管理标识标牌57

处。项目批复总工期13个月。本次招标金额为7489.17万元, 计划工期300天。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君山区君山垵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2023-2025)项目工程总承包;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君山区君山垵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2023-2025)项目工程总承包)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3.1

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投标人必须是在水利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和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综合监管系统建立信用档案的市场主体单位。

3.3 投标人必须具备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和水利行业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和工程勘察专业类乙级及以上资质，施工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内；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设计、采购、施工的能力。

3.4 (B)

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要求：近5年内（指2019年2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1）独立投标人：完成过一项单项合同额不少于3000万元的灌溉排涝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业绩；（2）联合体投标人：联合体牵头人（施工单位）完成过一项单项合同额不少于3000万元的灌溉排涝工程施工业绩或设计施工总承包业绩，联合体成员单位（设计单位）完成过一项工程概算金额不少于3000万元的灌溉排涝工程设计业绩或设计施工总承包业绩。

3.5

投标人拟任本招标项目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项目总负责人）必须是注册在本投标单位的 水利水电工程 专业 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 或 / 专业 / ，且为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正式员工。近 / 年内（指 / 年 /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担任过与拟建项目相类似项目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或设计项目负责人或施工项目负责人或者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拟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项目总负责人）与拟任设计负责人或拟任施工负责人可以为同一人，但必须满足相应的资格要求。拟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项目总负责人）在本项目不得兼任其他职务。

3.6

投标人拟任本招标项目的设计负责人的资格要求：必须是注册在本投标单位的

/ 专业 / ，并具有 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 高级及以上
技术职称，且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

3.7 (A) 投标人拟任本招标项目的施工负责人必须是注册在本投标单位的
水利水电工程 专业 二级及以上注册
建造师，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或核发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为投
标单位正式员工，无在建项目（同一施工负责人不能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
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适用各类水利工程施
工项目）

3.8

拟任专职安全员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或核发的C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且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

3.9 本次招标 接受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9.1 联合体各成员均应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满足本招标文件的资质要求，并
依法取得有效的营业执照，组成一个联合体的单位最多不能超过三家；

3.9.2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各方必须
指定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的施工资质单位为牵头单位，联
合体各方同意指定牵头人法人代表或牵头人委托本单位在职员工为代理人为联
合体授权代表执行联合体有关的决议，以联合体名义处理与本项目相关的事务
。

3.9.3 联合体牵头人对工程总承包项目的质量和安全全面负责；联合体牵头人按
合同约定，对建设单位负责；联合体成员方按联合体协议约定对牵头人负责；
联合体牵头人和成员方就成员方职责内容对建设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3.9.4 联合体各方在同一招标项目中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
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9.5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9.6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
人和各方的权利与义务，声明联合体各方参加并承担本项目的份额和责任。水
利水电工程施工单位承担工作量所占比例为98%，设计单位承担工作量所占比例
为2%。

3.10

依据《湖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水利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湘水办〔2017〕113号）、《湖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红黑名单管理办法〉的通知》（湘水发〔2018〕28号），凡被列入水利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黑名单或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黑名单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受到湖南省人民政府及湖南省直有关部门取消投标资格以上处罚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以及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拖欠工资“黑名单”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禁止参与本次投标。

3.11

其他要求：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

本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02月06日 09时30分到2024年02月19日 17时30分

获取方式：在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及附件资料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3月06日 09时30分

递交方式：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3月06日 09时30分

开标地点：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岳阳市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招投标管理办公室，电话：0730-8092232。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君山区水利工程项目建设管理中心

地 址：岳阳市君山区挂口

联 系 人：付先生

电 话：15873047777

电子邮件：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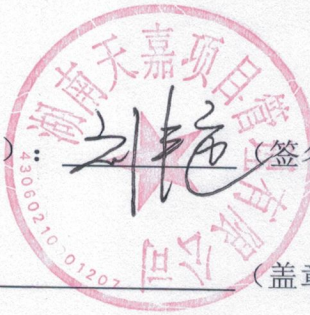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天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岳阳市岳阳大道东城港湾2栋3单元1806

联 系 人：刘女士

电 话：0730-8919066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 (盖章)

君山区君山垸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2023-2025)项目 工程总承包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君山区君山垸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2023-2025)项目 已由 岳阳市君山区发展和改革局 以 岳君发改审【2023】106号 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 君山区水利工程项目建设管理中心,建设资金来自 国债专项资金及地方配套,招标人为 君山区水利工程项目建设管理中心,招标代理机构为 湖南天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完成 实施方案设计、审批及概算联审,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 君山区君山垸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2023-2025)项目 工程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和标段名称: 君山区君山垸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2023-2025)项目工程总承包。

2.2 建设地点: 岳阳市君山区。

2.3 建设规模: 1. 渠首(水源)工程:新建自城机埠(37千瓦);拆除重建瓦子湾机埠(74千瓦);更换设备瓦湾机埠(37千瓦)林角机埠(37千瓦)、松湖机埠(37千瓦)、官洲机埠(37千瓦)、岳华机埠(37千瓦)、桔园机埠(37千瓦)、横机埠(55千瓦)、五星机埠(110千瓦)。2. 输配水工程:改造骨干支渠衬砌10条总长27.331千米其中跃进渠2.135千米、围堤渠8.332千米、西环渠2.631千米、卫星渠1.222千米、北站灌渠(S)5.096千米、北站灌渠(N)0.488千米、五星中心沟0.400千米、五星灌渠2.264千米、五星围堤渠3.572千米、自城渠1.191千米。3. 渠(沟)建筑物与渠系配套设施:新建11处分水闸、6处节制闸;拆除重建4处分水闸、13处节制闸。4. 用水量测及灌区信息化:量测水设施23处、视频监控站23处、闸门远控站36处、土壤墒情及自动气象站1处,更新改造信息中心,并配置相应软件系统。5. 配套管理标识标牌57处。项目批复总工期13个月。本次招标金额为7489.17万元,计划工期300天。

2.4 招标范围和内容:

(1) 工程类别:本工程灌区规模为中型灌区,工程等别为III等,壅水、泄洪建筑

物按 3 级建筑物设计，其余建筑物按 4、5 级建筑物；

(2) 招标范围和内容：

本次招标工程为一个标段，按照项目内容对本项目进行施工图设计、工程施工，直至竣工验收的全过程。

2.5 计划工期：总工期 300 日历天，其中设计工期 30 日历天，施工工期 270 日历天。

2.6 质量要求：

设计：符合国家及行业设计规范要求，且最终通过水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查。采购及安装：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及技术标准；施工：符合符合国家、行业、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及技术标准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工程质量标准为合格。勘察：勘察成果达到国家和水利行业勘察设计规范要求。

2.7 其他要求：保修要求：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投标人必须是在水利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和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综合监管系统建立信用档案的市场主体单位。

3.3 投标人必须具备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和水利行业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和工程勘察专业类乙级及以上资质，施工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内；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设计、采购、施工的能力。

3.4 (B) 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要求：近 5 年内（指 2019 年 2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1) 独立体投标人：完成过一项单项合同额不少于 3000 万元的灌溉排涝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业绩；(2) 联合体投标人：联合体牵头人（施工单位）完成过一项单项合同额不少于 3000 万元的灌溉排涝工程施工业绩或设计施工总承包业绩，联合体成员单位（设计单位）完成过一项工程概算金额不少于 3000 万元的灌溉排涝工程设计业绩或设计施工总承包业绩。

3.5 投标人拟任本招标项目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项目总负责人）必须是注册在本投标单位的 水利水电工程 专业 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 或 / 专业 / ，且

为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正式员工。近___/___年内（指___/___年___/___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担任过与拟建项目相类似项目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或设计项目负责人或施工项目负责人或者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拟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项目总负责人）与拟任设计负责人或拟任施工负责人可以为同一人，但必须满足相应的资格要求。拟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项目总负责人）在本项目不得兼任其他职务。

3.6 投标人拟任本招标项目的设计负责人的资格要求：必须是注册在本投标单位的___/___专业___/___，并具有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且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

3.7 (A) 投标人拟任本招标项目的施工负责人必须是注册在本投标单位的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或核发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无在建项目（同一施工负责人不能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适用各类水利工程施工项目）

3.8 拟任专职安全员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或核发的C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

3.9 本次招标___接受___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9.1 联合体各成员均应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满足本招标文件的资质要求，并依法取得有效的营业执照，组成一个联合体的单位最多不能超过三家；

3.9.2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各方必须指定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的施工资质单位为牵头单位，联合体各方同意指定牵头人法人代表或牵头人委托本单位在职员工为代理人为联合体授权代表执行联合体有关的决议，以联合体名义处理与本项目相关的事务。

3.9.3 联合体牵头人对工程总承包项目的质量和安全全面负责；联合体牵头人按合同约定，对建设单位负责；联合体成员方按联合体协议约定对牵头人负责；联合体牵头人和成员方就成员方职责内容对建设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3.9.4 联合体各方在同一招标项目中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9.5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9.6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与义务，声明联合体各方参加并承担本项目的份额和责任。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单位承担工作量所占比例为 98%，设计单位承担工作量所占比例为 2%。

3.10 依据《湖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水利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湘水办〔2017〕113号）、《湖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红黑名单管理办法>的通知》（湘水发〔2018〕28号），凡被列入水利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黑名单或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黑名单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受到湖南省人民政府及湖南省直有关部门取消投标资格以上处罚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以及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拖欠工资“黑名单”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禁止参与本次投标。

3.11 其他要求：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

4、招标文件的获取及修改、澄清答疑发布

4.1 请有意参加的投标人自 2024年2月6日~2024年2月19日 时止(北京时间)在 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 网上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及附件资料。

4.2 投标人须先在 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s://ggzy.yueyang.gov.cn/index.htm>）按企业注册操作说明进行注册并获取 CA 证书后，自行下载招标文件及附件资料（如有问题请联系：0730-2966692）。

4.3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附件资料的修改、澄清答疑在 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 网上发布，投标人在自行下载。

5、投标担保

5.1 (A) 需递交投标担保：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年3月6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_____（网址：<https://ggzy.yueyang.gov.cn/index.htm>）在线递交投标文件并完成在线签到。

6.2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为发出解密指令后，（ 30 ）分钟内完成。

6.3 开标地点：招标人在 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s://ggzy.yueyang.gov.cn/index.htm>）上公开进行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招标人同时在 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设置网上开标席位/设置线下开标会场）。

7、评标办法

7.1 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 综合评估法。

7.2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

8、踏勘现场和投标预备会

8.1（B）本项目招标人不统一组织现场踏勘和召开投标预备会。

9、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和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上发布。

10、行政监督

本次招标行政监督部门为 岳阳市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招投标管理办公室，电话：0730-8092232。

11、联系方式

（1）招标人：君山区水利工程项目建设管理中心

地 址：岳阳市君山区挂口

联系人：付先生

电 话：15873047777

传 真： /

电子邮件： /

（2）招标代理机构：湖南天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岳阳市岳阳大道东城港湾2栋3单元1806

联系人：刘女士

电话：0730-8919066、19973018799

传真： /

电子邮件： /